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司法局

沪司发〔2021〕23号

关于废止有关会签文件的通知

各区局：

经征得有关会签单位同意，现决定对市局牵头会签的《本市社区服刑人员电子实时监督管理暂行规定》（沪司发〔2015〕64号）等4份规范性文件（目录见附件）予以废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废止有关会签文件目录

上海市司法局

2021年3月29日

附件

废止有关会签文件目录

1. 《本市社区服刑人员电子实时监督管理暂行规定》（沪司发〔2015〕64号，发文时间：2015年12月22日）
2. 《上海市社区服刑人员收监执行规定（试行）》（沪司发〔2016〕70号，发文时间：2016年10月26日）
3. 《上海市社区服刑人员请假外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沪司规〔2018〕8号，发文时间：2018年5月14日）
4. 《关于规范本市社区矫正调查评估及法律文书衔接的若干意见》（沪司规〔2018〕15号，发文时间：2018年8月13日）

上海市司法局办公室

2021年3月30日印发

